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
联合国人口基金
执行局

Distr.: General
14 July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9 年第二届常会

2009 年 9 月 8 日至 11 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4

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

延长国家方案的期限

署长的说明

摘要

本说明载有关于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一年的资料。第一次延长一年的资料提交执行局供其参考。第二次或第三次将国家方案延长一年以及延长两年的请求须提交执行局核准。

决定的要点

执行局不妨注意到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一年，自 2010 年 1 月 1 日延长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见表 1)。



附件

表 1 2009 年 6 月以来署长核准的延长国家方案的情况

国别	国家合作框架 初始时期	新的延长要 求拟议涵盖 的年份	理由和解释		
			联合国周 期统一	国内政 局发展	执行情况和(或)其他问题
阿拉伯利比亚 民众国	2006-2009	2010			2008 年年初宣布的国家重大改革促使开发署重新安排利比亚方案和项目的优先顺序。开发署和利比亚政府正在与国家利益攸关者一起，制定国家战略文件，作为开发署下一个国家方案的依据。鉴于与国家利益攸关者进行的这一严格进程需要时日，因此估计可以向执行局提交国家方案供其核准的最早时间是 2010 年 3 月，能赶上新的国家方案于 2011 年 1 月生效的时间。

联发援框架=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